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  
8號

聯絡人：溫婉婷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8000#8248

傳真：(02)2787-7498

電子信箱：b323091106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614027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授食字第1060006450號公告影本(A2102000011061402711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註銷日月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(2件)

公告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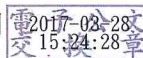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本案公告註銷該公司許可證共2件如下：

衛署藥製字第015184號 品名「"日月昌"百利感冒友液」

衛署藥製字第023992號 品名「咳得寧糖漿」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雲林縣衛生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  
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日月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黃氏製藥股份有限公司



裝

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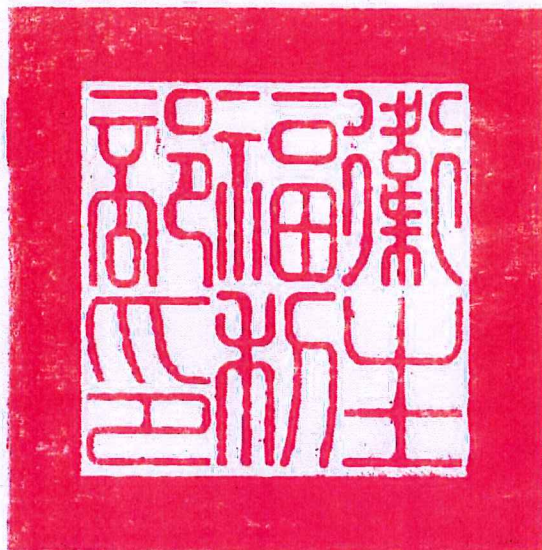
線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60006450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日月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2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2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15184號 品名「"日月昌"百利感冒友液」

衛署藥製字第023992號 品名「咳得寧糖漿」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自請註銷而註銷，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註銷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陳時中